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通远街道通过会议学习、自学等形式强化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高效、详细、透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的相关要求，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信息 32 条，包括新闻资讯 4 条、政务公开 27 条、专题栏 1 条，收到信件管理 5 件，已处理 5 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 / 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 / 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 / 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0
第二十条（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束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2022 年，通远街道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方法都取得一定的提升，但依然存在需要完善的不足，例如未能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及时、全面地公布信息，信息公开不够规范，公开内容不够详细。

(二) 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不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升思想重视，压实工作责任，统筹协调各科室，完善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二是拓展信息公开途径。发挥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快速传播信息的优势，提高

群众政策知晓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